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 日照（左岭）凤凰河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1 年 9 月 29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组织召开了日照左岭（凤凰河）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设计单位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日照阳光合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及验收调查单位山东省波尔辐射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并邀请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和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日照左岭（凤凰河）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包括左岭（凤凰河）220kV 变电站、220kV 左钢线、220kV 左东线、220kV 山左线、220kV 左铁线、220kV 村钢线、220kV 铁钢线和 220kV 岚村线。变电站新建 1 台 240MVA 主变，户外布置，220kV 和 11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 GIS；线路规模为 220kV 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11.5km，单回电缆线路 7km，位于日照市岚山区境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工程及环境敏感目标处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对水环境无影响；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无影响；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日照左岭(凤凰河)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合格。

六、建议

加强有关电力环保法律法规及输变电工程常识的宣传力度和深度。

验收工作组

2021年9月29日

日照左岭(凤凰河)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组签字页

分工	组织机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厉建新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发展部	主任	厉建新
成员	建设单位	樊唯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发展部	研究员	樊唯钦
		黄庆强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发展部	高级工程师	黄庆强
		相淮昌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建设部	助理工程师	相淮昌
		宋晓东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教授	宋晓东
	特邀专家	高峰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高工	高峰
		谢连科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正高	谢连科
		技术审评单位	李方伟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姚树众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姚树众
	施工单位	尹志刚	日照阳光合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尹志刚
	监理单位	曹现坤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曹现坤
	调查表编制单位	杨德明	山东省波尔辐射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德明
赵骏如		山东省波尔辐射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专员	赵骏如	